

证券代码：831921

证券简称：泰可电气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武汉泰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4月1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4月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段爱芳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度的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出具体报告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武汉泰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武汉泰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审计机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的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，公司财务负责人编制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审计机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的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为基础，财务负责人对公司发展情况进行了分析预测，并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>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的财务数据，考虑到公司全体股东更长远的利益和公司的发展，决定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武汉泰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武汉泰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4 月 18 日